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第二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 一、2016 年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刚集 01，债券代码：136731），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起息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26 日。“16 刚集 01”未能在 2018 年 9 月 26 日完成付息兑付，已构成实质性违约。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支付本期债券本息。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6 刚集 02，债券代码：136817），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起息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3 日。“16 刚集 02”未能在 2018 年 11 月 5 日（付息和回售日为 2018 年 11 月 3 日，因节假日顺延至 2018 年 11 月 5 日）完成付息兑付，已构成实质性违约。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支付本期债券本息。

##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经国信证券核查，发行人近期发生如下事项：

### （一）发行人前期诉讼进展情况

1、发行人与上海汇势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

- (1) 受理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 (2) 案号：(2018)沪 0115 民初 71780、71784 号
- (3) 原告：上海汇势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被告：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 (4) 诉讼进展：将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开庭。

## 2、发行人及关联方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 (1) 受理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 (2) 案号：(2018)沪 0115 民初 80260 号
- (3) 原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被告：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刚泰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4) 诉讼进展：将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开庭。

## 3、发行人及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 (1) 受理法院：上海市金融法院
- (2) 案号：(2019)沪 74 民初 138 号
- (3) 上诉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被上诉人：徐建刚、徐飞君、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刚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嘉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 (4) 诉讼进展：将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开庭。

### (二) 发行人新增诉讼情况

#### 1、发行人与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

- (1) 受理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 案号：(2019)沪0115民初2730、2747、2757号、2734号

(3) 原告：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

被告：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4) 诉讼进展：于2019年3月29日开庭。

## **2、发行人与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

(1) 受理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 案号：(2019)沪0115民初2770号、2858号

(3) 原告：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4) 诉讼进展：将于2019年3月29日开庭。

## **3、发行人子公司与杭州饮食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1) 受理法院：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 案号：(2019)浙0102民初539号

(3) 原告：杭州饮食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上海悦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诉讼进展：于2019年3月27日开庭。

## **4、发行人子公司与深圳世纪领行珠宝有限公司、深圳佳盛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案**

(1) 受理法院：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2) 原告：甘肃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台州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

被告：深圳世纪领行珠宝有限公司、深圳佳盛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 诉讼进展：将于2019年6月10日开庭。

## 5、发行人子公司与上海南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的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

(1) 受理法院：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 案号：(2019)浙1003民初1289号

(3) 原告：上海南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被告：浙江贝腾珠宝有限公司

(4) 诉讼进展：于2019年3月27日开庭。

### (二) 发行人新增股权冻结事项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并经国信证券核查，发行人近期新增股权冻结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股权冻结标的公司	被冻结公司注册资本	被执行人	冻结股权	执行法院	冻结期限	执行通知文书号
上海刚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0号
			3,97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1号
			3,45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2号
上海刚泰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9.03.14-2022.03.13	(2019)沪01民初法第34号
			3,6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0号
			3,97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1号
			3,45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2号
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	11,00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0号
			3,97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1号
			3,45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2号
上海泰苑酒店有限公司	2,18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2,18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0115财保字第460号

股权冻结标	被冻结公	被执行人	冻结股权	执行法院	冻结期限	执行通知文书号
			2,18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1 号
			2,18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2 号
上海善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0 号
			3,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1 号
			3,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2 号
上海刚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0 号
			3,97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1 号
			3,45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2019.03.21-2022.03.20	(2019)沪法执 0115 财保字第 462 号

### (三) 新增法院被执行人情况

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海刚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刚和徐飞君列为法院被执行人（案号：(2019)皖 01 执 496 号），执行标的为 53,891,128.00 元。

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浙江法院公开网上的公开信息显示，经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海刚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和徐建刚列为法院被执行人（案号：((2019)浙 01 执 230 号)，执行标的为 46,457,444.00 元。

### (四) 公司债券违约处置进展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6 刚集 01”和“17 刚泰 02”违约处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中说明了已经发生实质违约的“16 刚集 01”和“17 刚泰 02”（即“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基本要素及债券违约后续安排等信息，并说明了“16 刚集 01”、“16 刚集 02”和“17 刚泰 02”的违约总金额。但公告未对违约债券的本息支付安排、后续债务偿还计划做出实质性说明。

此外，该公告列示了发行人合并口径下仍在正常存续的债券情况，并说明“17刚泰01”（即“刚泰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将于2019年6月5日付息和回售，预计将存在一定的还款压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16刚集01”和“16刚集02”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第二期）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